

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王有治先生召集，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
- 2、本次董事会于2023年10月18日以现场会议及通讯表决方式进行。
- 3、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- 4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；

公司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，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》刊登于同日出版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（星期五）14:00 开始，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 年 10 月 19 日